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5樓506室幼稚園教育分部
Kindergarten Education Division, Room 506, 5/F,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 EDB(KGSD)/KE/1/2(C)(5)

電話 Telephone : 3509 8520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Line : 2119 906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經辦人：司徒曉宇先生)

司徒先生：

財務委員會
2017年1月6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2017年1月11日的電郵收悉。關於鄺俊宇議員就項目FCR(2016-17)77的提問，本局的回應載於附錄。

教育局局長

(胡振聲



代行)

連附件

2017年3月2日

財務委員會

2017年1月6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項目 FCR(2016-17)77

就鄭俊宇議員在前述會議中，要求政府為幼稚園就運用一筆過啟動津貼提供指引，教育局回覆如下：

2. 政府由 2017/18 學年起實施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計劃)，並於 2016/17 學年為在 2017/18 學年參加計劃的幼稚園提供一筆過啟動津貼，協助這些幼稚園進行相關的規劃和籌備工作。就此，教育局已於 2017 年 1 月 16 日向幼稚園發出通告（教育局通函第 23/2017 號），公布一筆過啟動津貼的詳情，包括運用津貼的指引。
3. 有關運用津貼的指引，扼要而言，參加計劃的幼稚園應運用津貼以籌備由 2017/18 學年起推行計劃，用途可包括：
 - (a) 制訂／加強校本行政程序和機制(例如會計制度／指引、資產登記系統、採購程序或處理人事事宜的政策／程序)，以符合計劃下的要求；
 - (b) 透過學校網站提供更多資訊以增加學校運作的透明度(包括為有多元需要的學童提供的支援，例如參與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試驗計劃)；
 - (c) 加強與家長(特別是非華語學童的家長)的溝通，例如，翻譯學校資訊以符合有關收生安排指引的要求；或
 - (d) 按需要購置家具／裝修校舍。
4. 就上述用途，參加計劃的幼稚園可靈活運用津貼聘請額外人手(例如一名會計文員或行政助理)、僱用服務、購置因改善師生比例而增聘教師所需的家具及設備，或進行小型裝修工程。津貼不能用於與籌備推行與計劃無關的工作，例如增聘教師作課堂教學、支付日常維修保養費用等。在 2016/17 學年，這些開支應由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的資助及學費支付，而由 2017/18 學年起，則由計劃下的經常性資助支付。為給予參加計劃的幼稚園充分的時間和空間，在計

劃推行的最初數年，因應需要規劃和修訂校本程序和指引，幼稚園可使用津貼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5. 另一方面，參加計劃的幼稚園須為其採購／聘任／競投安排負責，並確保公帑運用審慎合宜。幼稚園須遵從教育局制訂的指引，並可因應本身情況，增補校本採購／聘任／競投程序。就此，幼稚園應參考教育局網頁所載的最新《採購物品和服務及聘用員工指引》(附件一)。此外，參加計劃的幼稚園須在每年向教育局提交的經審計帳目中列出津貼的各項收入與開支。提交帳目的規格會詳列於教育局每年發出有關提交經審核周年帳目的通函。
6. 上述指引讓幼稚園清楚了解津貼的使用範圍及相關安排，幫助幼稚園適當及有效地運用津貼。

採購物品和服務及聘用員工指引

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提供一筆過啟動津貼

下文載列有關運用一筆過啟動津貼（啟動津貼）進行採購及聘用員工，以及其他相關安排的主導原則及要求，供已獲批准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計劃）的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及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以下統稱為幼稚園）遵從。就此，參加計劃的幼稚園須確保啟動津貼的使用，符合教育局通函第23/2017號有關「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提供一筆過啟動津貼」內的指定用途。

採購物品和服務

主導原則

2. 由於採購物品/服務的經費來自公帑，參加計劃的幼稚園須為採購事務的處理及相關的開支向公眾負責。幼稚園須訂立一套符合教育局發出的指引，並可因應個別幼稚園的情況，增補校本採購及競投程序，並確保過程公平、公開和妥為記錄。所有參加計劃的幼稚園可透過網址 http://www.icac.org.hk/filemanager/tc/Content_1031/procurepractices.pdf，參閱由廉政公署就採購程序提供的《防貪錦囊》並透過網址 http://www.icac.org.hk/filemanager/tc/Content_1031/kindergartens-full.pdf 參閱由廉政公署提供的《幼稚園校董及職員行為守則範本》。

3. 參加計劃的幼稚園使用啟動津貼採購物品時應注意下列指引—

- 所有採購均須以公平和公開競爭的方式進行；
- 報價規格必須清楚易明並以所須採購的物品為依據；
- 供應商不出價即代表沒有提出有效的報價。如學校無法索取到所定至少數目的報價（請參考以下第四段的列表），則應在「記錄表格」上適當地加以說明；
- 所有投標人士（由供應商資料中採用輪流的方式揀選）均應透過報價文件，得知有關報價的規定及物料或設備所需規格的充分和同等資料。個別人士不應獲得額外的報價資料或通知；
- 一般而言，應該接納符合規格而出價最低的供應商。如不

接納最低報價時，應記錄及清楚解釋原因；

- 教職員必須訂立清晰的分工。例如索取報價與接納報價等兩項工序，必須由不同的教職員負責；
- 必須妥善備存報價及購置記錄；及
- 邀請報價前，應將同一類別的採購項目歸類在同一報價表內。學校不應把採購需求分拆，以避免受金額上的限制。

直接採購及報價的金額限制

4. 不同層級的採購金額限制及相關的採購記錄表載列如下：

價值(港幣)	採購程序	記錄表
不超逾 1,000 元	不一定須要索取報價	表格 A
1,001 元至 30,000 元	向多於一名供應商索取口頭報價	表格 B
30,001 元至 50,000 元	向多於一名供應商索取書面報價	
超逾 50,000 元	向最少五名供應商索取書面報價	

5. 參加計劃的幼稚園的教職員須留意，一次購貨指任何一次以一份購貨單向一間公司訂購有關物品。索取報價的教職員須記錄有關詳情，包括所聯絡供應商的全名、揀選他們的理由及所接獲的詳細報價資料。有關的教職員亦務請注意，他們必須在報價有效期屆滿前向有關的供應商訂購貨品。

6. 幼稚園須備存所有採購記錄，以便教育局在有需要時審核。

慎防賄賂

7. 參加計劃的幼稚園不得容許屬下員工向供應商收取利益(包括佣金)。幼稚園亦應以書面形式知會所有供應商，如向學校員工提供任何與他們職責有關的利益均屬違法行為，而校方可在訂單或報價條款內加入這項聲明，以防止賄賂。

利益衝突申報

8. 負責採購職務的所有人員，如其本人或家人現正或將會與供應商有密切的連繫(例如身為親戚、東主、股東等)，必須簽署承諾書及需要時申報其利益衝突。附件 1 載有「承諾書」的樣本，附件 2 載有「申報書」的樣本。

員工聘任

主導原則

9. 參加計劃的幼稚園須就員工的聘任事宜，制定一套指引和程序。校方須根據一套因應有關工作要求而釐定的準則，就候選人在有關工作上所表現的優點和能力進行甄選。
10. 以下列舉一個有效的遴選制度應具備的基本原則和要點－
- 學校應根據公平公開的原則，訂立一套合適的甄選程序；
 - 如有需要刊登廣告，廣告內所載的資料不應存有性別或任何形式的歧視（包括種族、宗教、性別、婚姻狀況、懷孕、殘疾及家庭崗位等）；
 - 校方應清楚告知所有申請人和有關人士既定的甄選程序（例如筆試安排、面試次數、公布結果的時間等）；
 - 學校須委派一個遴選委員會考慮所有的申請；及
 - 校方應根據既定的準則和特定的程序來審核申請人的資格。評審準則不可對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等方面存在偏見和歧視。
11. 教育局強烈建議幼稚園務須在聘任程序中採用香港警務處推行的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以加強保障學生的福祉。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函第 179/2011 號。

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
提供的一筆過啟動津貼

報價記錄表
(價值不超過港幣 1,000 元的採購可採用本記錄表)

學校名稱：_____

檔號：_____

項目 編號	物品說明	數量 / 單位	供應商	金額	發票編號	收據編號	記錄人員		批簽人員	
							姓名 / 簡簽	日期	姓名 / 簡簽	日期
總額										

校監／校長簽署：	姓名 (以正楷書寫)：	日期：
----------	----------------	-----

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
提供的一筆過啟動津貼

報價記錄表
(價值超逾港幣 1,000 元的報價可採用本記錄表)

學校名稱: _____ 檔號 / 報價編號: _____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 擬採購的項目超逾 1,000 元上至 30,000 元(不少於兩項口頭報價)
 擬採購的項目超逾 30,000 元上至 50,000 元(不少於兩項書面報價)
 擬採購的項目超逾 50,000 元(不少於五項書面報價)

I. 規格:

項目編號	物品說明	數量 / 單位

II. 索取報價人員:

簽署, 姓名及職位: _____ / _____ 日期: _____

未能索取所須報價數目的原因: _____

III. 報價摘要:

供應商	項目	1	2	3	4	5	總額 (港幣)	接納的 項目
	數量							
1. 電話:	單價(港幣)							
	小計							
2. 電話:	單價(港幣)							
	小計							
3. 電話:	單價(港幣)							
	小計							
4. 電話:	單價(港幣)							
	小計							
5 電話:	單價(港幣)							
	小計							

IV. 接納報價人員:

簽署, 姓名及職銜: _____ / _____ 日期: _____

最低報價/較低報價/最低報價以外的報價/其他*: _____

不接納最低報價/較低報價的原因*: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
提供的一筆過啟動津貼

教職員採購承諾書

檔號／報價編號： _____

1. 我承諾對參與一筆過啟動津貼採購過程而取得的所有報價資料絕對保密。報價資料包括所接獲的報價單的詳情，以及與報價單有關的任何其他敏感、限閱或機密資料。
2. 我承諾，不論是否為個人謀取私利，我都不會擅自披露或利用上文第 1 段所提及的任何報價資料。
3. 我承諾，如知悉因執行採購職務而產生任何實際，潛在或表面利益衝突，即會申報有關利益。
4. 我承諾會採取行動，不令自己陷入須對任何潛在供應商或供應商負上義務的處境，例如不接受任何恩惠或過分慷慨或優厚的款待，也不與他們交往過份頻密，以免與他們產生任何利益衝突。

簽署： _____

姓名(正楷)： _____

職位： _____

學校名稱： _____

日期： _____

不論採購所涉及的價值為何，所有負責擬備報價文件/規格、參與揀選報價供應商/承辦商、邀請報價、開啟及評估報價單、或接納報價的教職員，必須**簽署承諾書**（附件 1）及需要時申報其利益衝突〔附件 2〕。

為在二零一七／一八學年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
幼稚園提供的一筆過啟動津貼

教職員採購利益衝突申報書

檔號／報價編號：_____

1. 我申報*本人/本人的配偶/本人的家庭/本人的親屬/本人的親近朋友/本人所屬的會所及會社/本人曾欠債或受惠的個別人士對是次採購的物品或服務，或與提供是次採購物品或服務的人士*擁有/沒有私人利益。（*請刪去不適用者）

2. 本人就上文 1 段的情況申報利益衝突如下（若地方不敷應用，請另紙書寫）：

簽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職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日期：_____

不論採購所涉及的價值為何，所有負責擬備報價文件/規格、參與揀選報價
供應商/承辦商、邀請報價、開啟及評估報價單、或接納報價的教職員，必
須簽署承諾書〔附件 1〕及需要時申報其利益衝突〔附件 2〕。